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2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月2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周志群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七道8号四方精创资讯大厦3层，并对《公司章程》进行同步修订。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第四章第六条”的相关规定，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人民币 7.8697 元/股。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价格的议案》

由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人民币 7.8697 元/股，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应调整为：鉴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龙乐钦已离职，根据《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需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997 股，回购价格为人民币 7.8697 元/股

本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周志群先生、李琳女士、陈荣发先生、邓修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提名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现有董事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上述 4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

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出席会议的董事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周志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子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2、提名李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子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3、提名陈荣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子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提名邓修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子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苏哲锋先生、麦荣昌先生、杨时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现有董事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上述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出席会议的董事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苏哲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子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2、提名麦荣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子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3、提名杨时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子议案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上述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下午 15:00 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该项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页)

董事签字：

周志群

林隆奋

李琳

邓修生

苏哲锋

麦荣昌

杨时飞

深圳四方精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3日